

新北市立鶯歌工商 106 學年度 合作教育盃教室佈置比賽實施要點

106.08.29 訓育組

壹、實施目的：美化教室環境，以陶冶學生品德、實施生活教育，增加讀書氣氛。

貳、實施內容：各班美化教室內部，及前後方之公佈欄為主，其餘部份為輔。

參、實施對象：全校各班。

肆、實施時程：8 月 31 日（四）至 9 月 30 日（六）。

一、美化教室

（一）、第一階段—主題區完成：9 月 26 日（二）。

（二）、第二階段—母語區、榮譽區完成：9 月 30 日（六）。

二、評審時間：10 月 02 日（一）至 10 月 05 日（四）。

（一）、總成果評分：由教務處、學務處、教官室、各科主任擔任評審委員。

（二）、成果維護：教室佈置完成後，應注意長期維護。

伍、佈置內容規定細則

一、教室後方主題區—各年級主題如下：

（一）、一年級：視力保健。

（二）、二年級：性別平等。

（三）、三年級：防制藥物濫用。

二、公告區：教室內應有「公佈欄」，設計有 A4 大小之透明資料夾，可放置各處室公告等相關文件，以供隨時抽換，增加資料，供全班同學了解各項資訊。

三、母語標語區：

（一）為落實台灣母語日課程目標及精神及培養欣賞母語文化之美，各班教室「兩側」規劃為母語標語區。

（二）設計母語標語兩幅，以正楷書寫，直式直書（由上而下，由右而左）為原則，力求美觀大方，並張貼端正。

（三）標語主題內容須融入「尊重、誠信、正義、孝悌、感恩、反省、自主、助人、公德、合作、責任、關懷」之品德核心價值，或「做好事·說好話·存好心」之三好實踐。

（四）須以「雙語形式」呈現，於標語旁加註國語翻譯，以達教育意義。

四、榮譽區：應設置「班級榮譽榜」，可張貼班級獎狀或錦旗。

五、佈置原則：以簡單、整潔、創意、綠化及功能性為原則，並保持教室的完整性。

六、各班教室之佈置應重新製作，形式和材質不拘，但以環保材質及回收品利用為佳。

七、教室佈置費用：由各班自行負擔。

陸、評分比重：主題區佔 50%、母語標語區佔 30%、公告區及榮譽區佔 20%，評審另依班級創意、美觀、整潔、環保概念，酌予加分。

柒、獎懲辦法：

以科為單位，擇優表揚班級數如下：（共 19 班）

廣設科：4 班	美工科：2 班	陶工科：3 班	資訊科：3 班
資處科：4 班	綜合職能科：2 班	體育班：1 班	

（一）優勝班級頒發獎狀，週會集合請校長頒獎。

（二）優勝班級由導師提敘嘉獎壹次，最多 5 名。

（三）優勝班級頒發小禮物（小書包每班 5 個）以資鼓勵。

（四）未依規定完成教室佈置之班級，學藝股長記警告 1 次，全班愛校服務 1 次。

捌、經費來源：員生社贊助支應。

玖、本要點陳 校長核可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